

安徽省工商联(总商会)

皖联秘〔2023〕17号



关于开展民营企业绿色发展调研的通知

各市工商联、省联各有关直属商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了解民营企业绿色发展现状,进一步引导民营企业绿色发展,协助全国工商联完成绿色发展调研,安徽省工商联今年将开展民营企业绿色发展调研,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研对象

调研对象以第二产业民营企业为主,兼顾第三产业、第一产业。在行业上,重点调研钢铁、有色、石化、化工、建材等高耗能行业企业和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高端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在规模上,覆盖大、中、小、微企业。根据工作需要,请各市积极动员不同规模

的钢铁企业参与问卷调查。

二、调研内容

2022 年度民营企业绿色发展状况，包括企业生产经营、产品管理、环境管理、节能降碳、对环境经济政策和惠企政策的认识以及有关需求建议等内容。

三、调研方式

（一）问卷调查

采取网络填报方式。由各市工商联和省工商联有关直属商会组织民营企业进行填报。

（二）实地调研

赴部分市推荐的绿色发展实践案例民营企业，以及钢铁、有色、新能源等重点行业民营企业调研绿色发展情况。

四、组织实施

（一）开展中国民营企业绿色发展现状问卷调查

请各市工商联和省工商联有关直属商会组织民营企业从即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15 日参与线上填报。为方便企业填报，问卷调查采用 PC 端和手机端两种填报方式。企业可使用电脑登录网址：<https://shzrdy.acfic.org.cn/mobile/anonymous/answer?surveyId=873d606a3e194c9b823121c05e534aa0> 或使用微信“扫一扫”扫描文末二维码，按要求填报后提交。请注意通知企业须选择一种填报方式填报一次，不要重复填报。各市工商联、省工商联各有关直属商会填报问卷任务数量附后（见附件 1）。

（二）开展中国民营企业绿色发展实践案例申报

请各市工商联组织民营企业申报并汇总绿色发展实践

案例，也可协调本级生态环境局联合推荐，各市工商联在申报表第1页“企业负责人”处（企业名称公章下）加盖市工商联公章，并于2023年5月8日前，将申报表扫描件及案例相关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每个市推荐名额为2个。省工商联各有关直属商会自愿申报，每个商会推荐名额为1个。

（三）报送绿色发展年度调研报告

请各市工商联从即日起按照本文件要求积极开展本地区绿色发展调研，认真撰写各市年度调研报告。请于2023年6月30日17:30前，将各市年度绿色发展调研报告报送到省工商联经济处。

（四）开展安徽省民营企业绿色发展状况实地调研

请各级工商联认真做好实践案例企业的甄选审核和推荐上报工作，省工商联将适时从各市推荐的实践案例中选择有代表性的企业进行实地调研。

五、有关要求

1. 要高度重视民营企业绿色发展调研工作。各市工商联绿色发展调研、培训工作已纳入省工商联对各市工商联年度考核内容，各市工商联要指定专人负责，加强组织协调，确保完成分配的调查问卷填报数量。

2. 要加强对民营企业填报的指导把关，确保调查问卷数据真实可靠。

3. 要加强与本级生态环境局联系对接，积极开展调查研究，深入了解掌握本地民营企业绿色发展现状，确保推荐绿色发展实践案例的质量。

4. 请按照《2022年度中国民营企业绿色发展实践案例申

报表》(见附件2)组织企业进行案例填报,经征求省级生态环境部门意见后,统一加盖工商联公章进行推荐。被推荐企业需按要求填报调查问卷。

联系人:

网络填报调查问卷相关技术问题

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 容冰

联系方式: 17319220710

省工商联经济处 王传俊

联系方式: 0551-62999948 18326171186

电子邮箱: gsljjc@163.com

附件: 1. 安徽省绿色发展调查问卷填报数量分配表
2. 2022 年度中国民营企业绿色发展实践案例申报表



安徽省工商业联合会

2023 年 4 月 10 日

附件 1

安徽省绿色发展调查问卷填报数量分配表

地 区	填报数量	地 区	填报数量
合肥市	60	铜陵市	40
淮北市	40	池州市	20
宿州市	50	安庆市	50
亳州市	40	宣城市	40
阜阳市	50	黄山市	20
蚌埠市	40	省钢结构商会	5
淮南市	30	省管材业商会	5
六安市	50	省电线电缆商会	5
滁州市	50	省石油化工商会	5
马鞍山市	40	省服装商会	5
芜湖市	50	城市基础设施商 会	5

附件 2

2022 年度中国民营企业绿色发展 实践案例申报表

企业名称: (公章) _____

企业负责人: (签字) _____

填表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省级工商联 _____ (公章)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制

填报说明

一、中国民营企业绿色发展实践案例是反映年度民营企业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推进绿色发展的重要窗口。在企业自愿申报的基础上，由企业所在省级工商联组织进行案例填报，经征求省级生态环境部门意见后，加盖工商联公章进行推荐。全国工商联与生态环境部将组成课题组对申报优秀案例的企业进行实地调研考察，经专业评定，按全国工商联相关程序报批审定。

二、入选实践案例基本条件：

企业要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注重可持续发展，将生态环境效益纳入企业经营管理全过程，运用绿色技术，开发清洁生产工艺、生产、销售环境友好产品，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具体要求参考如下：

1. 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有关文件精神，严格落实碳减排行业标准，开展企业温室气体排放量化和管理工作；在保证安全、质量的前提下，使用可再生能源，充分利用余热余压。

2. 依法设立，有合规的环境影响评价、环保竣工验收、排污许可等环保手续，在建设和生产过程中遵守适用的环境保护、卫生、消防等法律法规要求；不使用国家限制或淘汰的技术、设备、原辅材料，不生产国家限制或淘汰的产品。

3. 信用记录良好，近三年内无违法行为，无较大及以上安全、环境、质量等事故或环境行政处罚记录；未被有关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纳入环保信用评价的企业，不是环保警示企业或环保不良企业。

三、申报企业可提供生态环境保护、绿色发展方面所获奖项或荣誉的相关证书(电子扫描件)。

四、请省级工商联汇总后，于2023年5月15日前，将实践案例申报表扫描件及案例相关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gslgccls@126.com。

全国工商联社会服务部

联系人：许婧

联系电话：010-58050725

电子邮箱：gslgccls@126.com

中国民营企业绿色发展实践案例申报表

企业信息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填报人			
姓 名		职 务	
电 话		电子邮箱	
申报案例 (不少于 3000 字)			

--	--

(材料可附页)

